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

地址：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
承辦人：張令宜
電話：(02)28616942轉236
傳真：(02)28626756
電子信箱：br292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北市師研字第11160034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多媒體教學資源中心設置規定、研發小組設置規定及111學年度研發小組教師甄選報名表各1份 (24118164_1116003479_1_ATTACH1.pdf、24118164_1116003479_1_ATTACH2.pdf、24118164_1116003479_1_ATTACH3.odt)

主旨：有關「臺北教師e教材」(原臺北市多媒體教學資源中心)甄選111學年度各領域研發小組教師一案，敬請轉知有意願之教師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為研發本市多媒體教學資源，提供本市中小學教師教學參考使用，依據「臺北市多媒體教學資源中心研發小組設置規定」，辦理111學年度各領域研發小組教師甄選。
- 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2年1月6日(星期五)止，歡迎有興趣研發多媒體教材且已具多媒體製作專長之教師踴躍報名參與(以專任、科任且未有其他專案減課者優先)。
- 三、甄選方式：按書面資格審核後進行面談，面談時間另行通知。
- 四、經錄取教師將聘為111學年度「臺北教師e教材」研發教師，聘期為112年2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止。
- 五、檢附多媒體教學資源中心設置規定、研發小組設置規定及

民權國中 1111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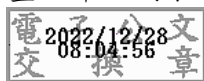


OOAA1116009209

報名表各1份供參。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

